



道路交通安全知识丛书

远离车祸50招

一位老交警的忠告

张成 著

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 审定



人民交通出版社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道路交通安全知识丛书

远离车祸⁵⁰招

一位老交警的忠告

张成 著

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 审定

车祸是可以避免的！



人民交通出版社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序

汽车改变了我们的生活节奏，提高了我们的生活质量，推动了社会的文明进步。我们在享受汽车带来的舒适和便捷的同时，道路交通事故也对我们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威胁。由于部分驾驶人法律意识淡薄，安全理念薄弱，驾驶道德缺失，导致了大量的交通事故，吞噬了成千上万个无辜的生命。道路交通事故时刻威胁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严重影响交通秩序和社会安定，血的教训需要我们认真地回顾与总结。

《远离车祸 50 招——一位老交警的忠告》一书中，作者用自己亲身的经历和体会，对近百个真实的典型道路交通事故案例进行分析、归纳、提炼，最后总结成脍炙人口、便于记忆的故事和打油诗，语言通俗易懂，适合大众阅读学习。作者通过惨痛的故事告诉我们，驾驶人的违法行为、无德驾驶、麻痹侥幸，是导致交通事故的罪魁祸首。“每当那些惨烈的事故场景映入眼帘时，无不为之生命之脆弱而感叹，无不为一个幸福的家庭瞬间破裂而惋惜”，作者用自己的感受真实地揭示了道路交通事故给社会、家庭带来的灾难和痛苦。

一个好的经验源于实践，一个好的理念源于坚持，一个好的思路源于用心，一本好的作品源于生活。《远离车祸 50 招——一位老交警的忠告》凝聚了一位长期从事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老交警的经验和实践积累。作者采用创新和写实的手法，用心诠释了“大意行车藏祸端，



事故就在一瞬间，行车不可存侥幸，谨慎驾驶最安全”的理念。忠告道路交通参与者道路交通事故时刻会威胁人们的生命财产安全，每一个驾驶人都要时刻注意行车安全，预防事故陷阱，安全驾驶，平安出行。

本书是一本值得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人员、机动车驾驶人，尤其是初学机动车驾驶者一读的好书。我真诚地希望大家都能来认真读一读这本书中的故事，用心体会“呵护生命、远离事故”的真谛，学会尊重自己和他人的生命。最后，衷心地祝愿每一位读者一生平安、幸福。

中国道路运输协会 范立
汽车驾驶员工作委员会

当前，随着机动车和驾驶人数量的快速增长，道路交通事故已成为人们生活中的“一大杀手”，它每时每刻都在吞噬着一个个鲜活的生命，破坏着一个个幸福的家庭。据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统计，近年来，我国平均每年因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的人数都在7万人左右，而受伤残疾的人则高达数十万人。血的事实告诉我们：汽车既可以让人享受现代化的生活，也可以让人的生命瞬间即逝。据报道，自1886年世界上发明了第一辆汽车以来，全世界因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的总人数远远高于战争死亡的人数。

纵观重大交通死亡事故，有三大特点：一是“麻痹大意一瞬间”，即在事故发生时，驾驶人往往处于麻痹大意、注意力不集中的驾驶状态；二是“用自己生命为他人交学费”，即对于因交通事故死亡的人来说，因为生命不复存在，已没有接受教训、下次注意的机会了，而他用生命做代价，为他人交了学费；三是“不分贫富、不分职位高低”，即因交通事故死亡的人员中，既有普普通通的平民百姓，也有辛辛苦苦打拼了一辈子、事业做得很成功的人士。

本人从1971年参加公安交通管理工作，至今已有40多年的时间，曾接触和处理过许许多多的交通死亡事故，每当那惨烈的事故场景映入眼帘时，我无不为人民的生命之脆弱而感叹，无不为一个个美满的家庭瞬间破裂而惋惜。剖析交通事故的成因，除交通肇事者无视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行车中我行我素的主要原因外，事故受害者自我保护意



识差、防范能力低也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因素。为此，本人根据以往对众多交通事故案例的分析研究，归纳整理出了 50 个预防交通事故的常识，奉献给广大读者。可以讲，这 50 个常识，就是 50 个知识点，记住任何一点都可以终生受益，衷心地希望本书能对大家在防范交通事故、提高避险能力方面有所帮助和指导。

本书的一些内容曾于 2007 年以《呵护生命——道路交通安全常识例话》为名印刷出版过。此次出版，做了三方面的调整：一是六年来，随着社会的发展，国家相关部门对道路交通安全法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和完善，根据此情况，书中的相关内容亦进行了调整；二是为书中的每个知识点配上了插图，以便读者深入理解；三是根据读者建议，书名做了调整，改为《远离车祸 50 招——一位老交警的忠告》。此外，本书中所有的案例原型均为真实的事故，但根据出版需要，事故中的人物、时间和地点均作了虚化和调整。

现在，我国正处于汽车大发展的时代，防范事故、保障安全，是我们每个交通参与者的共同愿望，让我们大家携起手来共同营造人人守法、人人具有自我保护意识和防范能力的良好交通安全氛围，共创一个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让交通事故的悲剧不再重演，让幸福永驻每个家庭。

张 成

2012 年 1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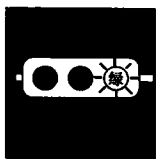
目 录

1. 切勿掉入绿灯“陷阱”	1
2. 抛锚车——隐形杀手	5
3. 车辆起步环顾看	10
4. 别错把油门当刹车	13
5. 谨防“飞车”伤害人	16
6. 孩子偷开车出事，家长有责任	19
7. 儿童乘车“一要”、“四不宜”	22
8. 拖拽车辆藏危险	27
9. 安全带——维系生命之带	30
10. 安全行车，乘车人不是旁观者	33
11. 酒后开车害人害己	37
12. 亲朋好友聚会，勿劝驾驶人饮酒	42
13. 疲劳驾车惹祸端	45
14. 身体不适别硬扛	50
15. 超速——交通事故的祸首	53
16. 新手上路“一不要”、“五不跟”	59
17. 开车不能“只看地不看天”	63
18. 安全视距不容忽视	66
19. 靠边停车“两必防”	71



20. 通过铁路道口，一慢二看三通过·····	75
21. 跟随车辆“八不宜”·····	77
22. 变更车道“四要素”·····	80
23. 会车不当惹麻烦·····	84
24. 尾随超车害自己·····	89
25. 强行超车危险重重·····	93
26. 倒车时“一禁止”、“三留意”·····	97
27. 夜间行车“十留意”·····	101
28. 恶劣天气掌控车速最重要·····	106
29. 切勿与特种车抢行·····	109
30. 行车中“小动作，大危害”·····	111
31. 心态失衡勿驾车·····	114
32. 斗气又能斗出什么！·····	117
33. 谦和礼让路路通·····	120
34. 行至人行横道“让”为先·····	123
35. 没上保险，出事就“抓瞎”·····	127
36. 跑——永远得不到解脱·····	130
37. “望闻问切”防爆胎·····	135
38. 大货车右转弯暗藏“杀机”·····	140
39. 掉落、滚动——装载之大忌·····	143
40. 超载行车隐患无穷·····	146
41. 老年人驾车必备五招·····	149
42. 春季安全行车“六要素”·····	152
43. 夏季安全行车“四注意”、“十做到”·····	155

44. 秋季雾天行车使用灯光“五必须”	163
45. 冬季安全行车“九必查”、“十做到”	165
46. 事故救助有招数	174
47. 自行车安全出行“六必须”	179
48. 行人过马路“四必知”	183
49. 车辆出现意外“八个怎么办”	187
50. 防冻液使用“四注意”	191
※. 车辆防盗小窍门	193
后记	196



1

切勿掉入绿灯“陷阱”

“绿灯行，红灯停”是对每一名交通参与者最基本的要求。一般情况下，绿灯通过交叉路口是安全的。但殊不知，在某种情况下，越是安全的地方，越会潜伏着危险。因为在现实生活中，总有个别驾驶人置法律法规于不顾，随意闯红灯，这样就会在路口形成绿灯“陷阱”（这种“陷阱”，不是人为设置的，而是因人们麻痹大意所致），极易对正常行驶的车辆、骑车人或行人构成极大的威胁，甚至造成车毁人亡的重大事故。这种情况在视线不好的夜间更易发生。

某校高三学生李某，18岁，他是李家第三代单传独苗，从李家的祖辈说起，李家的人丁就不算兴旺，他的爷爷、父亲，都是一苗单传，到了李某这代又是独子一个。

李某是1986年8月出生的，在他出生前的很长一段时间内，他母亲曾因身体原因患有不孕症，为此家人十分着急，几乎成了一块心病，到处求医诊治。后经多家医院治疗，他母亲终于有孕了，他父亲以及爷爷奶奶的高兴劲就甭提了。之后，他母亲在怀孕期间，得到了全家人的百般照料，他母亲还辞掉了工作，专心在家养胎，生怕有点闪失。她母亲在临近生产还有20天时就住进了医院，图的是在医院比在家里放心。

李某出生后被全家人视为掌上明珠、未来的希望，得到百般呵护。转眼间李某已长成一个18岁的小伙子，这年，他马上就要高考了。一天晚上，在他回家的路上，悲剧发生了。那天，是个星期四，李某在



学校补习功课一直到晚上7点多钟才往家里走。当他坐在父亲开的电动三轮车上由西向东行驶到一路口时，正赶上绿灯，他父亲下意识地加了一下油准备快点过去，不成想，当电动三轮车行至路口中间时，有一辆大货车由南向北闯红灯快速驶来，将他们连车带人撞出20多米远……当他的父亲在医院醒来时，李某已因伤势过重不治身亡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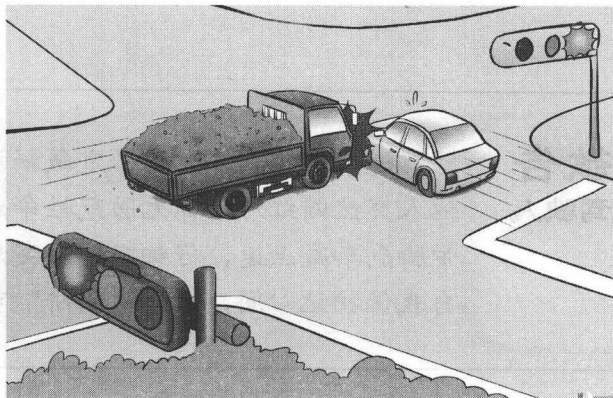


孩子的突然死亡，对李家来说犹如晴天霹雳，精神打击太大了，全家人都垮了下来。李某的母亲承受不了这种打击，一下子变得精神失常，在孩子去世的第28天，她从五层楼跳了下去，后经医院抢救无效身亡。他的爷爷、奶奶、姥爷、姥姥四位老人也因忧伤过度，加上年岁已大，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都相继去世了。家里仅剩下一个身有残疾的父亲。

一起事故导致一个幸福家庭的破碎，六个亲人相继去世，实在是悲惨至极！

下面再向大家讲述一个机动车驾驶人在正常通过路口时被一辆闯红灯的大货车撞死的事故案例。

一天深夜11点左右，在一家外企工作的刘某，忙碌了一天后，驾驶一辆奥拓小汽车由东向西通过一路口时，某工地的驾驶人马某驾驶一辆运渣土的斯太尔大货车，由南向北闯红灯，大货车撞在了小汽车的左侧，刘某当即被撞身亡，车辆报废。路口的监控摄像头真实地记录下了这一幕惨剧。刘某是一所名牌大学的毕业生，来京后在一家外企工作已有12年时间，逐渐由一名普通职员提升为部门经理，和同学们比，算得上是一个佼佼者。这年年初，他又圆了住房梦，新购置了一套住房，妻子、孩子一家人生活得比较美满。但是，这起事故却在瞬间使这个幸福的家庭破碎了。



以上两起事故的肇事驾驶人全部受到了法律的严厉制裁，不仅支付了巨额的经济赔偿，被吊销了驾驶证，而且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但作为受害者一方，生命是无法挽回的，给家庭造成的伤害也是无法弥补的。这两起案例警示广大交通参与者，当绿灯通过交叉路口时，切不可麻痹大意，一定要牢牢树立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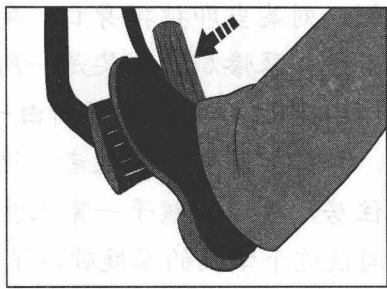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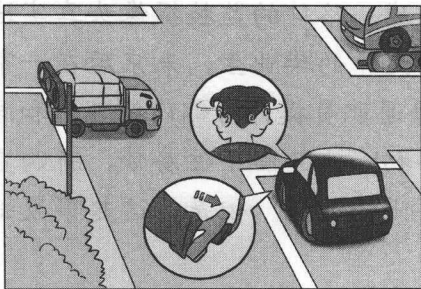
首先自己不违法，做到红灯停、绿灯行，其次时刻提防他人闯红灯给自己造成伤害。

正确的做法是：当驾车通过路口时，应注意观察路口左右两侧的情况，主动带点刹车，控制好车速。骑车人或行人由于自身行进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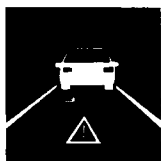
度慢，更要注意，特别是在深夜或凌晨要格外警惕，因为这个时段驾驶人闯红灯的违法现象更为多见。

总之，绝不能错误地认为：我守法了，就不会出事了。



敬告 驾驶人

绿灯通行有隐患，大意必定藏祸端。
他人突然闯红灯，你无防范性命悬。
带脚刹车减点速，仔细观察防突然。
自我保护记心间，绿灯“陷阱”可避免。



2

抛锚车——隐形杀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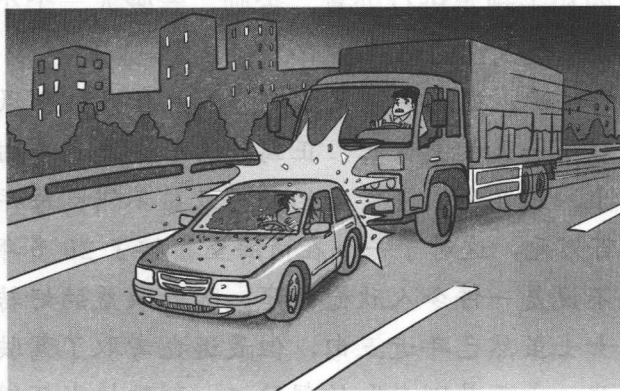
常在路上跑，车辆“抛锚”是常有的事。遇到这种情况，许多人都显得经验不足、束手无策。作为一名驾驶人，应当懂得，在车水马龙的路面上，对抛锚车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置。否则，驾驶人一个小小的失误，随时都可能造成车毁人亡的悲剧。

一个秋末的夜晚，微风裹着寒意，一片片枯叶被秋风吹落在空旷的马路上。忙碌了一天的夏女士，正驾驶着一辆夏利车由南向北行驶在城区的环路上。这几年，夏女士的公司效益不错，每年公司所创造的利润多达几百万元，这对于一个在商海里拼搏了20多年的民营企业来说，不能不说是一件令人欣慰的事。随着效益的好转，公司又添了两辆车。夏女士虽然已年近五旬，但最近也考取了驾驶证，为的是出入更方便一些。由于是刚考取的驾驶证，驾驶技术不够老练，她专门挑了公司一辆夏利车开着，一来是夏利车车身短，倒车入库方便；二来想先练练手，然后再换辆奥迪开开。这天晚上，由于业务忙，她晚上10点才从公司出来，当车由南向北行至北京四惠桥下时，夏利车突然熄火了，怎么鼓捣就是着不了。怎么办？夏女士连忙拿起手机，给丈夫打了个电话。丈夫问：“怎么了，车坏在哪了？”“可能是四惠桥吧。”也许是当听到爱人车坏的消息后过于着急，也许是大意，丈夫也没多问什么，只是说：“你等着，我一会儿就到。”放下电话后，夏女士的丈夫急匆匆开车向北京东四环赶去。此时，夏女士随手从车



内拿出一个灭火器放在了车后面，然后因天冷，坐进了车里等候着丈夫的到来。

这条环路是一条交通主干道，交通流量相当大，尤其是一到夜间，过境的外地大货车相当多。大约过了十多分钟，悲剧发生了。一辆外地的大吨位货车行驶到夏利车所在的位置时，由于车速过快，加上超载、夜间视线不好等原因，刹车不及，将夏利车撞出几十米远。车被撞毁了，夏女士当场气绝身亡。当夏女士的丈夫几十分钟后赶到四惠桥时，看到的是一幕惨烈的事故场面，妻子刚刚还和自己通话，现在转眼间却消失了，夏女士的丈夫真是悲痛欲绝，后悔少说了一句话，没有让妻子离开车辆，到路边等着去。



事后，大货车驾驶人因超载、超速、走禁行线等违法行为，被公安交管部门判定负此次事故的主要责任，不仅吊销了驾驶证，支付了赔付款，还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受害者夏女士因车辆发生故障后，未按照规定采取安全措施也被判定负有次要责任。生命是宝贵的，因一点小小的失误造成鲜活的生命瞬间即逝的悲剧，实在令人惋惜！

下面同样是一起因处理故障车措施不当引发的事故。这起事故被撞身亡的驾驶人姓孙，29岁，八年前，他父母用自家全部的积蓄给他买了一辆大货车，他从此跑起了个体运输。自打干上了这一行，小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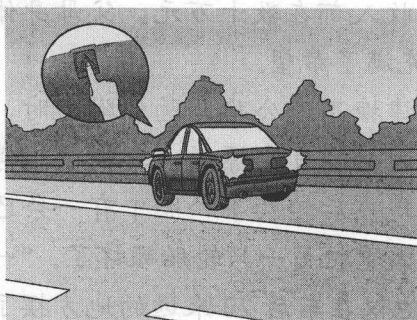
依靠坚韧的性格和辛勤的付出，每年的收入都在数十万元。父母身体健康，家庭和睦，让小孙对今后的生活充满了希望。

一天，当小孙驾车由南向北行至京津塘高速公路马驹桥附近时，意外发生了，随着一声爆响，大货车的左后轮发生爆胎，车辆被迫停在了行车道上。小孙连忙下车检查，发现左后轮两条轮胎中有一条已爆裂。小孙想把车挪到路边，却又担心车太重把另一只轮胎碾坏了。“一只轮胎得上千块钱呐！”小孙舍不得。他仅在车后20米远的地方摆了一个警告标志（俗称“三角牌”），然后就支起了千斤顶，原地换起轮胎来。疾速而过的汽车从他身边驶过时，他全然不顾，“安全”二字已经被忘得一干二净。当他把坏的轮胎卸下来，绕到车后取备用胎时，一辆帕萨特小汽车从车后方驶来。由于反光警告标志设置的距离太短，帕萨特车驾驶人来不及采取措施，小汽车像子弹一样直接撞到了大货车尾部。瞬间，帕萨特车严重损坏，驾驶人受重伤，小孙也被挤撞在了大货车后部，当场死亡。小孙的父母在得知儿子发生车祸的噩耗后，精神受到了严重刺激，一夜之间两鬓斑白。而帕萨特车驾驶人也因为这次车祸双腿截肢，他年仅31岁，在一家单位任部门经理，有着一个温馨的家庭，还有一个3岁的可爱女儿。这起事故直接导致了两个幸福家庭的破碎。

“患生于所忽，祸起于细微”。以上事故，都是因为车辆抛锚后驾驶人采取措施不当而引发的。第一起事故的教训是，女驾驶人在车辆发生故障后不应坐在车里等候救援，而应该尽快放置警告标志牌，打开车辆的危险报警闪光灯（俗称“双闪”）、示廓灯，并到马路边上避让；第二起事故的教训是，驾驶人除了没按规定距离放置警告标志外，更不应该把马路当作修理厂，就地修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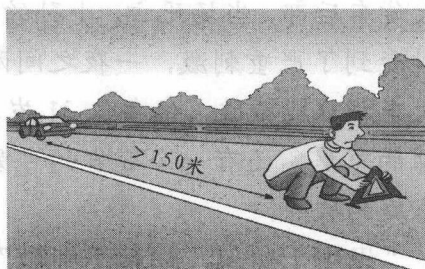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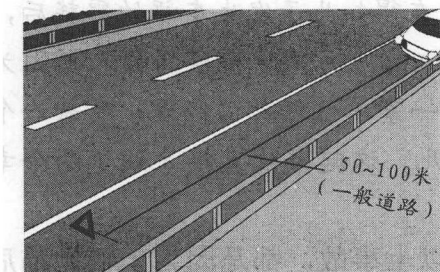
关于故障车如何处置，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都作出了具体的规定，概括地讲，有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故障车可以移动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第五十二条规定：“机动车在道路上发生故障，需要停车排除故障时，驾驶人应当立即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将机动车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夜间还要开启示廓灯和后位灯。

二是故障车难以移动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二条规定：“……应当持续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并在来车方向设置警告标志等措施扩大示警距离，必要时迅速报警”。另外，《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六十八条对警告标志的设置距离规定为：一般道路上应“在车后 50 米至 100 米处设置警告标志”，高速公路上“应当设置在故障车来车方向 150 米以外”。



三是关于人员撤离车辆，按《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四十七条规定，一旦车辆发生故障，“除抢救伤员、灭火等紧急情况外，驾驶人、乘车人应当迅速离开车辆和车行道”，以防被其他车辆撞伤。

